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17-040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青海拓日联合体(一)50MW 光伏电站项目并网发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全资子公司青海拓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拓日”)通知，由青海拓日参股的格尔木华能拓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拓日”)50MW 光伏电站项目已于2017年6月29日实现并网发电。

该项目系2016年11月7日由青海拓日、华能青海发电有限公司与青海百能汇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中标的，项目全称为青海格尔木光伏发电产业园区2016-1#地块50MWp光伏电站投资主体招标项目(青海拓日联合体(一)中标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2016-053号公告)。中标后三方成立华能拓日公司，并完成了该项目的投资建设。青海拓日、华能青海发电有限公司与青海百能汇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具体出资比例为：30%、60%和10%。

按初步估算，青海拓日联合体(一)50MW 光伏电站项目并网后，预计年均发电约7500余万度，我司将按股权份额享受相应权益，此将对公司未来整体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以上数据为初步估算，可能因为客观因素的变化而产生偏差，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3日